

评价机构	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粤）-015
项目名称	广东顺德周大福珠宝制造有限公司剧毒化学品仓库安全现状评价		
委托单位	广东顺德周大福珠宝制造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p>项目简介：</p> <p>广东顺德周大福珠宝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于2014年07月30日在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住所：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办事处荔村村委会伦福路1-3号之五，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6304092397K，法定代表人：李杰生，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经营范围：生产、加工以铂金、黄金、钯金、钛金、白银、各种宝石、珍珠、翡翠、晶石为材料得首饰、工艺品；加工钻石；钟表、工艺品及精品工艺设备制造；珠宝首饰设计；珠宝制造及生产咨询服务；珠宝首饰仓储及配送服务；金料检验及珠宝检测；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从事上述相关产品得新技术、新材料、新产品的研发以及对相关传统产业、物流运作的高新技术改进；生产经营日常防护口罩（不含医疗器械）（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该公司作为珠宝首饰生产加工企业，在电镀加工时，需要使用到少量的氰化银钾、氰化钾和氰化金钾，其中氰化银钾、氰化钾属于《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中列明的剧毒化学品，属于剧毒化学品使用单位。</p> <p>该公司在首饰车间（二）五层交收室内设有一间面积约7.29m²的剧毒化学品仓库，并向佛山市顺德区公安局伦教派出所进行了剧毒化学品使用单位备案（编号:141111SX05W）。</p>			
项目组长	游海		
项目组成人员	赵文朋、何芬		
报告审核人	潘杰		
过程控制负责人	谢雄英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现场调查情况	现场勘察了该项目平面布置、周边环境、设备设施、公用工程、安全管理及配套安全设施的落实情况		

评价结论:

通过对广东顺德周大福珠宝制造有限公司剧毒化学品仓库储存的安全评价, 该公司剧毒化学品储存过程中主要的危险、有害因素为: 中毒和窒息、触电、火灾、爆炸和机械伤害等, 其中最主要危险、有害因是中毒和窒息。

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安全监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等公告2015年第5号)进行辨识, 该公司储存的氰化银钾、氰化钾属于剧毒化学品。

该公司储存的氰化银钾、氰化钾不属于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不属于易制毒化学品、不属于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不属于监控化学品, 氰化钾属于特别管控的危险化学品。

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 18218-2018)进行辨识, 该公司剧毒化学品仓库不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1) 安全检查表评价结论

采用安全检查表以对剧毒化学品储存单元和剧毒化学品安全管理单元进行检查, 共设42个检查项, 检查结果全部符合要求, 从检查结果来看, 该公司剧毒化学品储存场所、安全设施、治安防范措施以及剧毒化学品安全管理情况符合要求。

2) 事故树分析评价结论

采用事故树分析作业人员中毒事故可知, 避免人员中毒的主要途径是作业人员配戴相应的防护用品和控制有毒物质的泄漏。

3) 总体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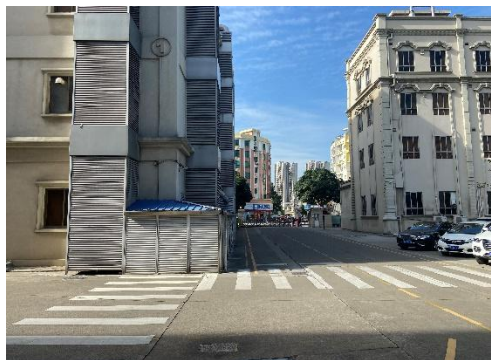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 广东顺德周大福珠宝制造有限公司剧毒化学品仓库储存现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三号)、《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45号)、《剧毒化学品、放射源存放场所治安防范要求》(GA 1002-2012)、《电镀化学品运输、储存、使用安全规程》(AQ 3019-2008)等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规定, 其安全现状符合要求。

现场照片:



项目负责人: 游海; 调查日期: 2020.11.11

四至图 1



四至图 2

剧毒品仓 1



报警系统



剧毒品仓 2



监控系统



应急药品



剧毒品仓 3



应急按钮